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6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2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永飞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定了《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衣晓飞、董学春、刘友好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持股计划有效落实，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衣晓飞、董学春、刘友好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拟定和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 2、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

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本计划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已身故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个人出资上限变更事宜，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及本持股计划终止后的清算事宜；

3、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4、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购买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5、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股票的购买、过户、登记、锁定、解锁、回购、注销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7、决策转让份额的分配事项，包括确定转让份额的参与对象及分配份额等；

8、拟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9、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10、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有关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其他适当机构或人士依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行使，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关联董事熊永飞、曹庆香、衣晓飞、董学春、刘友好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0 日